

江西师范大学

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

学工字〔2020〕8号

关于开展“学风建设月”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班级：

为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切实加强和改进学风建设，为大学生的成长成才营造良好的氛围和环境，根据校学生处《关于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的通知》（学工字〔2020〕74号）文件要求，学院决定在12月开展“学风建设月”系列活动，以促形成学院优良学风建设的长效机制。

一、活动目的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以生为本、立德树人”的教育理念，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为抓手，突出学风建设在学生全面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探索学风建设新途径新方法，引导学生明确学习目标，养成良好学习习惯，树

立热爱学习、主动学习的观念，夯实专业知识，提升专业技能，努力奋发成才。

二、活动时间

2020年11月下旬——12月下旬。

三、活动对象

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全体在校本科生。

四、活动内容

1、搭建“一会”平台载体——学风建设主题班会。

各年级辅导员、班主任负责组织召开。围绕学风建设主题，针对班级学风现状，进行讨论，分析班级学风建设存在的实际问题，提出切合班级实际、具有班级特色的改善学风现状的具体措施，通过主题班会等形式提升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班会可邀请本学年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获得者等优秀学生，开展学习经验交流分享等活动，充分发挥朋辈帮扶和榜样示范作用。各班级召开班会图文材料请于12月11日前发送至学工办汪巍处汇总。

2、狠抓“四率”责任落实——迟到早退率、手机入袋率、早餐进教室率、专心听课率。

积极动员全体学生认真践行学校“学规五戒”要求，要求学生每节课提前十分钟进教室，进教室前自觉将手机放入“手机袋”，杜绝带早餐进入教室现象，上课时专心听讲，做好课堂笔记，积极与任课老师互动。各班级纪检委员每天配合任课教师做好课前点名和课间抽点工作；各年级辅导员、班主任从严审批请假手续，每周至少1次到教室抽查到

课率，及时与无故旷课、违反课堂纪律的学生进行警示谈话，学院及时通报警示无故旷课学生，达到学校纪律处分者报请学校处理。各班级纪检委员及各辅导员班主任本项工作开展情况相关记录复印件 12 月 11 日前送学工办汪巍处汇总。

3、形成“三风”协同联动——院风、学风、舍风。

各年级辅导员、班主任要与任课老师建立定期联系制度，及时沟通班级学生情况，持续推进“学规五戒”和“师风五讲”建设。组织开展“最美课堂笔记”评选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评出一、二、三等奖若干名进行表彰奖励，并通过“文旅先锋”推送进行展示（活动通知另发）。充分发挥宿舍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健康成长中的重要作用，各年级辅导员、班主任每月至少 2 次深入学生宿舍，引导学生营造保持宿舍干净卫生、整洁有序、安全稳定，营造积极向上的学习氛围和整洁卫生、优美有序的宿舍环境，形成院风、学风、舍风——“三风”协同联动长效机制。各辅导员班主任与任课老师定期联系相关工作记录及每月下寝记录复印件 12 月 11 日前送学工办汪巍处汇总。

五、活动要求

1、高度重视，强化责任

全院上下要高度重视，深刻认识到加强学风建设的重要性及紧迫感，明确责任，注重实效。全院教师要积极参与学风建设，形成齐抓共管，全员育人的良好局面。

2、落到实处，抓出成效

做好活动的安排和组织协调工作，每周要对学风建设相

关检查情况进行公布，检查结果作为辅导员、班主任年终考核以及各班级、学生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依据。

3、认真总结，形成机制

学院要将学风建设作为一项系统工程，并在工作中不断总结、凝练，探索学风建设新途径新方法，完善学风建设相关制度，形成学院学风建设长效机制。学院学工办于12月18日前汇总各班级学风建设工作经验做法及不足，形成总结材料与工作图片一并报送学生处管理科邱国忠老师OA邮箱。

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2020年11月25日

抄报：学院领导 学生处。

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学工办

2020年11月25日印发